



临汾市急救中心 2021 年度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心概况

- 一、本中心主要职能
- 二、中心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中心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中心预算报表

- 一、急救中心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 二、急救中心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 三、急救中心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 四、急救中心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急救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急救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 七、急救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 八、急救中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急救中心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急救中心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十一、急救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 十二、急救中心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附件 2

2021 年临汾市急救中心预算

第一部分 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调度本行政区域内急救资源，承担全市突发事件的紧急医疗救护和应急抢救任务；提供日常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指导全市医用急救设施、设备的配备及技术服务，对全市基层急救站提供业务指导，建立健全医疗急救网络；组织全市急救人员继续医学教育，规范院前急救专业人员岗前培训、在岗培训、阶段考核等工作；完成市卫健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中心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中心职责分工，本中心内设机构包括：人事劳资科、综合办公室、120 调度中心、车管科、后勤保障科、网络信息科。本中心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中心 2021 年中心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临汾市急救中心。

三、2021 年中心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1、组建完善急救中心领导班子，完成科室设置；
- 2、急救中心调度平台搬迁；
- 3、急救中心党支部建设和监察室建设；
- 4、院前急救医护人员培训；
- 5、120 救护车院前急救宣传和联合打击黑车工作；
- 6、市急救中心新址建设的选址，申报工作；

- 7、直属中心救护车非急救运行工作；
- 8、建设验收扩大各急救站工作；
- 9、急救中心招聘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预算公开表 1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1 年	项目	2021 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5.5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防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27.00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19.75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6.5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2.56	本年支出合计	242.56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2.56	215.56				2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56	215.56				27.0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42.56	215.56				27.00
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支出	242.56	215.56				27.00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2.56	84.56	15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1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9	1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6	4.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2	8.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1	2.4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78	0.7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2	0.5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6	0.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4	6.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4	6.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4	6.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9.75	61.75	158.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16.14	58.14	158.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16.14	58.14	158.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	3.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1	3.61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5.5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外交支出			
		国防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16.27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92.75	192.75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6.54	6.5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5.56	本年支出合计	215.56	215.56	

2021 年一般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15.56	84.56	1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1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9	1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6	4.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2	8.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1	2.4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78	0.7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2	0.5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6	0.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4	6.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4	6.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4	6.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75	61.75	131.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9.14	58.14	131.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89.14	58.14	13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	3.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1	3.6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备注
合计	215.56	
工资福利支出	109.15	
基本工资	34.95	
津贴补贴	3.74	
绩效工资	19.4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2	
职业年金缴费	4.3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8	
住房公积金	6.54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00	
办公费	3.00	
印刷费	2.00	
水费	1.00	
电费	10.00	
邮电费	1.00	
取暖费	3.00	
维修（维护）费	44.00	
租赁费	60.00	
专业材料费	2.00	
工会经费	1.00	
福利费	1.00	
其他交通费	3.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1	
退休费	2.41	

预算公开表 7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预算公开表 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支出经济分类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计量单位	预算总计	资金来源					备注
							政府预算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临汾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228		131.00	131.00	131.00				
临汾市急救中心				1228		131.00	131.00	131.00				
临汾市急救中心	急救中心调度平台及信息网络维护维保	【30213】维修（维护）费	C0206-运行维护服务	1228		131.00	131.00	131.00				
	急救中心日常运营维护经费	【30199】其他工资福利	C1901-医疗卫生服务	1228		44.00	44.00	44.00				
	急救中心办公租赁	【30214】租赁费	C1202-房屋租赁服务	1228	平方米	27.00	27.00	27.00				
				1228	平方米	60.00	60.00	60.00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急救中心办公租赁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急救中心-701023		实施单位		临汾市急救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6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体系建设规划》、《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的精神,根据临汾市急救体系的现状,着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将发展和完善区域急救体系作为深化城乡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有效解决公共卫生安全问题的的重要举措,新型“建设120紧急医疗救援指挥调度中心”从根本上解决了人工接警,不能录音、定位显示、及时查号缺点;指挥中心与医院、急救站的指挥、调度、反馈脱节,接警信息不能共享等缺点。							
立项依据		1. 国家发改委、卫生部《关于基层医疗卫生系统建设项目指导意见》(发改办社会[2012]991号) 2.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15号) 3.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07]1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急救中心没有办公场所,所有工作都无法开展,完善区域急救体系深化城乡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有效解决公共卫生安全都将无法实现。为达到急救中心以上目标,必须要有场所,由于特殊情况,目前急救中心尚无固定工作场所,所以租赁办公场所势在必行,也是现实所需。2020年临汾市急救中心经过网上招标与临汾平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费每年需要60万元整。见于目前临汾市急救中心还没有工作场地所以2021年将租用原工作场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单位按合同租赁办公场地,一定按合同标准按合同办事。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临汾市急救中心经过网上招标与临汾平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费每年需要60万元整。见于目前临汾市急救中心还没有工作场地所以2021年将租用原工作场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急救中心租赁办公场所,为市民提供日常的院前急救服务,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急救医疗救助。			项目资金使用合理、合理、资金管理安全有效,提高公共医疗急救的服务质量和水平,达到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需求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数	1228平方米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数	=1228平方米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条件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租赁场地条件达标率	>=9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办公大楼租赁期	3年	时效指标	办公大楼租赁期	=3年		
		社会效益	提供良好履行基础、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	提供良好履行基础、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急救中心日常运营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急救中心-701023		实施单位	临汾市急救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0	市级财政资金	27.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金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43.0			
项目概况	急救中心是贯彻落实《医疗机构基本标准》(2019 试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体系建设规划》、《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意见》等文件精神,根据临汾市急救体系的现状,致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将发展和完善区域急救体系作为深化城乡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有效解决公共卫生安全问题的的重要举措新型“建设120紧急医疗救援指挥调度中心”从根本上解决了人工接警,不能录音、定位显示、及时查号缺点;指挥中心与医院、急救站的指挥、调度、反馈脱节,接警信息不能共享等缺点。现以高起点、高标准、分步实施、逐步到位的原则,利用现代通信技术、无线通信技术、计算机网络、地理信息系统及全球卫星定位系统的优势,将120急救中心建设成为能快速反应的综合服务中心。?						
立项依据	1、国家发改委、卫生部《关于基层医疗卫生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指导意见》(发改办社会[2012]991号) 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15号) 3、《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07]1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建立快速、高效、安全的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形成“高效、快捷、及时、安全”的急救医疗服务,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日常急救和突发公共事件(包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伤者及时、有效的救治,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成立急救中心,新成立单位业务未能持续开展,自有资金无法保障本单位正常工作运行,因此向财政申请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财务管理的有关规定,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有关财经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政策规定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办事,厉行节约,制止奢侈浪费,量入为出,兼顾一般,合理有效使用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会议议程已经完成项目设计,对项目进行采购、安装,以及项目监理,2021年全面完成设备安装以及运行,对基层救助站人员进行院前培训,对使用急救车辆进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统一指挥,实现急救中心一体化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临汾市急救中心调度指挥大厅的建设安装,以及智能化程控通信管理体系的建设,通过智能化调度平台,将急救工作建立一套管理新机制,提高公共医疗急救的服务质量和水平,达到对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需求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3次	数量指标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3次
			监督检查任务	4次		监督检查任务	>=4次
		质量指标	重大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率(%)	100%	质量指标	重大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率(%)	=100%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及时性	及时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完成及时率(%)	=100%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规范率(%)	95%	社会效益	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规范率(%)	=95%
			医务人员职业病和中毒救治知识知晓率(%)	95%		医务人员职业病和中毒救治知识知晓率(%)	=95%
			交警道路急救知识知晓率(%)	95%		交警道路急救知识知晓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急救中心调度平台及信息网络维护维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急救中心-701023		实施单位	临汾市急救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4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0.0	市级财政资金	44.0			
	金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0.0			
	金		单位自筹	0.0			
项目概况	系统综合应用现代通信、计算机网络、地理信息技术;通信主体是数字环路CTI语音服务器,集通信、调度、排队于一体;采用集中接听,“就近、就急、就实力”原则分布式派警;报警电话进入本系统后,能立即自动显示主叫和被叫号码、报警人姓名、地理位置、医院分布等详细信息;接警系统将:接处警信息、录音、放音、电子地图、电子电话簿、骚扰电话拦截与锁定、跟踪电话、急救车辆、工作预案等重要信息集中于同一屏幕上,接警员使用起来一目了然,方便快捷地指挥调度;实时自动记录谈话内容,提供病例分析处理,同步数字录音、回放清晰逼真,录音信息自动压缩存储,录音记录自动滚动删除;						
立项依据	1、国家发改委、卫生部《关于基层医疗卫生系统建设项目指导意见》(发改办社会[2012]991号) 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15号) 3、《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07]1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项目要建立快速、高效、安全的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形成“高效、快捷、及时、安全”的急救医疗服务,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日常急救和突发公共事件(包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伤者及时、有效的救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24小时网络设备系统的开通,利用现代通信技术、无线通信技术、计算机网络、地理信息系统及全球卫星定位系统的优势,将120急救中心建设成为能快速反应的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会议议程已经完成项目设计,2020年全面完成设备安装以及运行,2021年对基层人员进行培训,对车辆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实现急救中心一体化管理。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临汾市急救中心调度指挥大厅的建设安装后,以及智能化程控通信管理体系的建设,通过智能化调度平台,将急救工作建立一套管理新机制,提高公共医疗急救的服务质量和水平,达到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需求的目的。		建立快速、高效、安全的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形成“高效、快捷、及时、安全”的急救医疗服务,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日常急救和突发公共事件(包括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伤者及时、有效的救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次数(次)	1次	数量指标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次数(次)	≥1次
			建成区域双向转诊平台数(个)	3个		建成区域双向转诊平台数(个)	≥3个
		质量指标	考核质量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考核质量达标率(%)	≥95%
			急救车数字化改造率(%)	100%		急救车数字化改造率(%)	≥100%
			智慧急救平台协同对接医院普及	普及		智慧急救平台协同对接医院普及	普及
			智慧急救平台建设完成	完成		智慧急救平台建设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	及时	
		智慧急救平台完工及时性	及时		智慧急救平台完工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重大突发事件人口抢救	及时	社会效益	重大突发事件人口抢救	及时
			急救成功率(%)	95%		急救成功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急救成功率(%)			95%	急救成功率(%)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政府委托的医疗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临汾市急救中心-701023		实施单位	临汾市急救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0.0	年度资金总额:	2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省级财政资金	0.0			
	市县(区)财政资	0.0	市级财政资金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0.0	县级(区、县级市)财政资	0.0			
	单位自筹	0.0	单位自筹	27.0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医疗机构基本标准》(2019 试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体系建设规划》、《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的精神,根据临汾市急救体系的现状,着力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将发展和完善区域急救体系作为深化城乡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有效解决公共卫生安全问题的重要举措新型“建设120紧急医疗救援指挥调度中心”从根本上解决了人工接警,不能录音、定位显示、及时查号缺点;指挥中心与医院、急救站的指挥、调度、反馈环节,接警信息不能共享等缺点。现以高起点、高规格、分步实施、逐步到位的原则,利用现代通信技术、无线通信技术、计算机网络、地理信息系统及全球卫星定位系统的优势,将120急救中心建设成为能快速反应的综合服务中心。?						
立项依据	1、国家发改委、卫生部《关于基层医疗卫生管理项目建设项目指导意见》(发改办社会[2012]991号) 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15号) 3、《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07〕1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急救中心是机构改革新成立的单位,原单位职能与现单位职能相关性较小,现有人员无法满足现单位的需求,特立项政府购买服务绩效来满足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以绩效目标为评价的主要杠杆,实施对购买服务和经费使用全过程的评价。评价工作严格遵守评价制度规范,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同时,突出重点,简化评价程序,设计操作性强的指标体系,依法对购买服务绩效实施全绩效管理,不断总结购买服务绩效评价经验。						
项目实施计划	由于急救中心是机构改革新成立的单位,从2021年到2023年,使用政府购买服务经费来满足当前我中心的基本需求作为日常项目,我单位将稳步推进各项制度的落实。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绩效目标为评价的主要杠杆,实施对购买服务和经费使用全过程的评价。评价工作严格遵守评价制度规范,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同时,突出重点,简化评价程序,设计操作性强的指标体系,依法对购买服务绩效实施全绩效管理,不断总结购买服务绩效评价经验。		达到政府购买的预期效果,保障购买人员生活需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经费,提高单位人员服务意识,提升调度平台的影响力,缩短报警出警时间提高工作效率,促进单位规范、有序、健康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聘用数(人)	14人	数量指标	人员聘用数(人)	=14人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3次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3次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格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资格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重大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财政自给率(%)	60%	经济效益	财政自给率(%)	=60%
		社会效益	聘用人员工作考核通过率(%)	100%	社会效益	聘用人员工作考核通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 2021 年度收入 242.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527.29 万元、减少 68.49%；支出预算总计 242.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7.9 万元，减少 58.92%。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42.5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215.5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15.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44.87 万元，减少 71.65%。主要原因是临汾市急救中心是 2020 年新成立的单位，政府扶持力度较大。2021 年急救中心已初具规模，开始正常运转。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4.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59 万元，增长 186.93%。主要原因是急救中心正常工作运转，开始有收入。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42.5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2. 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

3.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84.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21 万元，减少 8.8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有辞退人员 1 人。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1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9.69 万元，减少 68.25 %。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单位新建项目较多，2021 年单位正常运转项目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42.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5.56 万元，占 88.8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万元，占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万元，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万元，占 %；其他资金 27 万元，占 11.11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42.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56 万元，占 34.86%；项目支出 158 万元，占 65.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15.5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44.87 万元，减少 71.65%。支出减少 374.90 万元，减少 63.5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临汾市急救中心新成立，政府投入力度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15.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4.90 万元，减少 63.49%。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临汾市急救中心新成立，政府投入力度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5.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4.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4.13 万元、津贴补贴 4.56 万元、奖金、社会保障缴费 13.86 万元、绩效工资 19.45 万元、医疗费 3.61 万元、住房公积金 6.5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1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水费 1 万元、电费 10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取暖费 3 万元、维修（护）费 44 万元、租赁费 60 万元、专用材料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1 万元、福利费 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减少) 0 %。主要原因是……。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2021年度无“三公经费”使用项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急救中心不属于机关事业单位。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31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0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27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4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8 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31 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1. 一般债券公开

- （1） 上年一般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 （2） 上年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2. 专项债券公开

- （1） 上年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 （2） 上年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 （3） 上年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注：无政府债券的部门，必须说明本部门未使用政府债券。

（二）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